



幸运的贝儿

[丹麦] 安徒生 / 原著

幸运的贝儿

[丹麦] 安徒生 / 原著
禾稼 / 改写

吉林美术出版社

少儿版世界名著
幸运的贝儿

[丹麦] 安徒生 / 原著

禾稼 / 改写

责任编辑 郭兵 装帧设计 郭兵

吉林美术出版社出版发行

沈阳天择彩色广告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889 × 1194 毫米 32 开 3 印张

2005 年 8 月第一版

2005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

定价：7.90 元 / 册（39.50 元 / 套）

ISBN 7-5386-1876-7/J · 1557

内容提要

《幸运的贝儿》是丹麦作家安徒生创作的一篇幅较长的故事。这个故事的背景来自安徒生本人的经历。故事中贝儿的父亲是一个仓库看守人，母亲是一个洗衣工，贝儿是在一个寒酸的私塾里学习长大的。这也正是安徒生本人儿时的情况，只不过他的父亲是一个鞋匠。当芭蕾舞演员和歌唱家是安徒生一生的梦想，只是这种梦想始终没有实现，在爱情上也受到挫折。但是在这篇故事中，作为安徒生化身的贝儿，通过顽强的奋斗和坚定毅力，这些愿望都奇迹般地实现了。

这篇故事情节曲折感人，人物命运扣人心弦，充分表达了安徒生对艺术创作的信念。可以说，这个故事是安徒生为自己写的一篇外传。



贝儿骑着木马玩耍。

在一条著名的大街上，坐落着一幢非常漂亮、豪华的房子，房子四周的墙壁上镶嵌着彩色玻璃片，在阳光的照耀下闪烁着钻石般的光芒。房子的主人是一个非常富有的商人。此时，富商正沉浸在极大的欢乐之中，因为他的小儿子刚刚出生。他兴奋地在产房门口放了一桶金币，作为小儿子将来的储蓄。

这幢房子的顶楼住着仓库看守人和他的妻子，此刻，他们也非常快乐，因为他们的小儿子也在这时候来到了世上。凑巧的是，他也在产房外面放了一个桶，里边当然不是金币，只是一桶垃圾而已。

富商和善又正直，他的妻子善良又美丽。他们都是虔诚的教徒。他们让孩子受了洗礼，取名为“费利克斯”，在拉丁文里是“快乐”的意思，他们希望孩

子能永远快乐幸福。

仓库看守人和他的妻子也都是诚实勤俭的好人，他们给儿子起名叫“贝儿”。

两个一样大的男孩生活在同一幢房子里，虽然一个富有，一个贫穷；一个住宽敞的房间，一个住狭窄的顶楼；一个由保姆抚养，一个由母亲哺乳。但他们得到的阳光和疼爱是一样多的，他们一样在快乐地成长。

两个同样被父母宠爱的孩子慢慢学会了讲话，也开始懂事了。他们都是那样逗人喜欢，都喜欢吃糖，都对富商的车马感兴趣。不同的是，费利克斯可以和保姆一起亲自坐在马车上玩耍，贝儿却只能坐在窗口看着，然后将家里的凳子搬过来当成马车，自己则装扮成车夫，神气地喊着“驾！”。

两个男孩都两岁了，费利克斯总是穿着时髦的丝绸和天鹅绒衣服，贝儿的衣裤当然就土气多了。当他们的母亲各自带着自己的心肝宝贝出门散步的时候，两个孩子第一次拉了拉手，叫了彼此的名字。

贝儿的祖母特别疼爱这个小孙子，尽管她眼力不好，却从孙子身上看到了许多别人看不到的东西。她说贝儿是一个甜蜜的孩子，还说他是手拿金苹果出世的。祖母给贝儿讲好多故事，还教他唱圣诗，念

祈祷词，并解释给他听。

可是幸福的时光不是一成不变的，残酷的战争岁月开始了。贝儿的爸爸被征召入伍，不久就战死在战场上。哀伤充满了顶楼狭窄的房间，妈妈在哭，祖母在哭，小贝儿也在哭。街坊们前来慰问，大家又一起哭。善良的富商夫妇允许他们继续住在顶楼，而且第一年完全不用付房租，以后也只需付很少的一点就可以了。母亲从此开始靠给人家洗衣服来维持生计。生活虽然困苦，但贝儿却依然生活在亲人的疼爱里，他从来不缺少吃喝。祖母依然经常讲故事给他听，贝儿都听入了迷。他问祖母：“我们能不能在某个礼拜天到外国跑一趟，回来就变成戴着金冠的王子和公主呢？”祖母笑着说：“虽然我的年龄已经不能有这样的奇遇了，但只要你热爱学习，保持善良的品质，同时长得高大强壮，也许就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呢！”

贝儿喜欢骑着木马在房间里玩，但楼下的费利克斯却有一匹真正的小矮马。他很想像费利克斯那样也拥有一匹真正的马，但妈妈说，因为他们家是住在顶楼的，所以不能养马，而楼下之所以可以养马，是因为他们住的离马厩近些。贝儿听了妈妈的话，就安心地骑着他的木马在房间里驰骋了。

贝儿有个当马车夫的干爸爸，冬天的时候他每个礼拜天都来吃饭。因为喝酒误事，他失去了体面的工作，只能赶着一辆垃圾车挨家挨户地收垃圾。有一天，干爸爸恰巧来楼下收垃圾，看见贝儿就问他要不要坐车试试。贝儿很高兴。他拿着鞭子，得意地赶着一匹真正的马，向墙拐角方向奔去。妈妈看见了，她不喜欢贝儿赶着垃圾车的样子，连忙让他下来，并从此再不许他做这样的事情。

还有一天，贝儿看见几个野孩子在一条阴沟里



贝儿看见几个野孩子在阴沟里拣破烂。

翻拣破烂，便也跟着参加了，他还在石头缝里找到了一块银币呢！第二天，他又去了，虽然弄得手指脏兮兮的，可竟然拣到了一枚金戒指。别的孩子眼红他的收获，叫他“幸运的贝儿”，并且不允许他再和他们一起找东西了，还往他身上扔了一些脏东西。

富商家的院子后边有一块洼地，需要用灰土垃圾什么的填平，贝儿的干爸爸每天运送这些脏土，野孩子们就在这里搜索一些可以卖钱的东西。贝儿也走过去，那些孩子怕值钱的东西被“幸运的贝儿”拣去，一边喊着让他滚开，一边朝他扔脏土。脏土团砸到贝儿的木鞋上散开来，里边滚出一件发亮的东西，竟然是一颗琥珀鸡心！他连忙拣起来，跑回家去。哦，他可真是幸运！

贝儿把拾得的银币放在储蓄匣里。妈妈把那枚戒指和琥珀鸡心拿给楼下的富商太太看，她认为如果是别人丢失的应该交给警察局，而不应据为己有。富商太太惊喜地发现，那枚戒指竟然是自己三年前丢失的结婚戒指！她高兴地送给贝儿一笔酬金。太太又说，琥珀鸡心不是什么值钱的东西，贝儿可以自己留下，于是，贝儿将琥珀鸡心放在柜子上面。

夜里，睡在床上的祖母觉得柜子上闪闪发光，像点着一根蜡烛似的，觉得很奇妙。第二天一早，她就



用一根带子将琥珀鸡心拴好，挂在贝儿的脖子上，并告诉他不要让别人看见，以免被抢走，也不许他随便摘下来。

祖母认为这鸡心

祖母将琥珀鸡心挂在贝儿的脖子上。里边一定有一种奇异的力量，因为如果用手将鸡心擦几下，再放到一棵小草的旁边，那小草就像长了腿一样，跳到琥珀鸡心的旁边，怎么也不肯离开了。

费利克斯有一位家庭教师，每天给他上课，还陪他游戏、散步。贝儿家请不起家庭教师，和许多平民的孩子一样上了一所普通小学，孩子们一起上课，一起玩耍，很热闹，也很高兴。

“幸运的贝儿”的那位赶垃圾车的干爸爸最近也十分幸运，他和其他11个人一起买的一张彩票，居然中奖了！他分得了200克朗。他马上买了一身漂亮的新衣服穿上，人也神气起来。他还幸运地得到了在剧院管道具的工作，再也不用赶垃圾车了。

从此，干爸爸变成了完全不同的一个人，他可以每天欣赏剧院里上演的戏，虽然他总是从上面或侧

面观看。他认为最好看的是芭蕾舞，因为跳芭蕾舞不但需要过硬的功夫，舞姿还那么美妙，简直像神仙在天上起舞。

这天晚上，有一个新的芭蕾舞剧目进行彩排，也就是节目在正式公开演出之前先进行内部预演。干爸爸被允许带贝儿参加，他还给贝儿找了一个很好的座位，让他能清清楚楚地看完演出。

这个舞剧是根据《圣经》上讲的参孙的故事编排的。说的是大力士参孙被非利士人所囚禁，非利士人剜了他的眼睛，并拿他耍戏取笑。参孙祈求上帝赐给他力量，推垮了整座房子，压死了那些拿他取乐的人。贝儿从来没看过戏，更别提芭蕾舞了。他穿上了只有礼拜天才能穿的最漂亮的衣服，跟着干爸爸一起来到剧院。他看到剧院里有一个像晾东西的顶楼似的地方，上面挂着许多帷帐和幕布，下面有许多通道，还有灯光。演员们从幕后的隐蔽处上台，他感到这里像一个有许多座位的大教堂。贝儿坐的地方稍微有点向下倾斜，干爸爸告诉他不要动，等散场以后就来接他。反正他衣袋里装着三块黄油面包，他不会饿肚子的。

很快剧院里的灯亮了起来，许多乐师带着笛子和提琴不知道从哪里突然钻了出来。贝儿的身边坐

着一些穿着普通的人，但也有一些戴着金色窄边拿破仑帽的骑士，还有穿着纱衣和戴着花朵的漂亮小姐，甚至还有背上插着翅膀的白衣天使呢。他们分别坐在楼上、楼下或者楼厅里。其实，他们都是舞剧里边的演员，可贝儿并不知道，还以为他们就是祖母故事里边讲过的童话人物呢。可不是嘛，有一个女人戴着一顶金色窄边帽，手中拿着一根长矛，是那么美丽动人。她就坐在一个天使和一个山神之间，似乎高于一切人之上。嗨，这里的一切都那么好看，即使正式的芭蕾舞还没开始。

剧院里突然安静下来。一位穿黑色礼服的绅士挥动着一根小小的魔棒，好听的音乐声顿时在剧院上空飘荡开来。舞台上有一堵墙慢慢升高，于是，一座花园出现了。太阳高照，所有的人都开始跳跃、起舞。贝儿从来没有想像过这样华丽的景象。接着战争开始了，军队在开步走。接着又是一个宴会，大力士参孙和他的爱人出现了。那女人是那么美丽，心肠却又那么歹毒。她出卖了他，非利士人剜掉了参孙的眼睛，还让他推石磨，使他在宴会厅受尽欺凌和侮辱，但是他抱着那根支撑着屋顶的石柱，用力摇晃，整座房屋也跟着摇晃，最后倒塌下来，迸出红红绿绿的火焰。

贝儿被眼前的表演深深吸引了，他觉得自己简直可以在这里坐一辈子，专门来看这些表演。

等贝儿回到家里，可有故事讲了。他兴致勃勃地跟妈妈和祖母讲着剧院里的见闻，说什么也不肯到床上去睡觉。他学着芭蕾舞演员的样子，用一条腿站着，把另一条腿跷在桌子上。他还把祖母坐的椅子当做一个脚踏车来使，同时把另外两把椅子和一个枕头压到自己身上，表示宴会厅塌下来的情景。他一边模仿着那些场景和动作，一边学唱着那些音乐。

虽然舞剧中并没有对白，他却即兴演唱了许多歌曲，像在演出着一场歌剧一样。他的声音是那么清脆嘹亮，只可惜谁也没注意到这点。

在这以前，贝儿一直希望自己长大以后能成为一个杂货店的学徒，站在柜台前卖梅子干或者砂糖等东西。现在，他知道还有另外一种美妙的工作了，那就是成为参孙故事里的人物，当一名芭蕾舞演员。祖母也说，的确有一些穷苦人家的孩子靠走这条路出人头地了，男孩子做这行也未尝不可。

贝儿从此一心想当芭蕾舞演员。为此，妈妈征求了许多有见识的人的意见。

当然，最先征求的是楼下富商太太的意见，她认

为这条路固然美好，但毕竟没有什么前途。妈妈又去和佛兰生小姐商量。这位老小姐年轻的时候也是一位活跃在舞台上的漂亮的舞蹈家，也曾经小有名气。不过



贝儿在学着踢腿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她只能由主角退到跳群舞，最后彻底退出舞台，做些幕后化妆等工作。佛兰生小姐深有感触地说：“事情就是如此！舞台的道路虽然美丽，但是长满了荆棘，开满了嫉妒之花！”

最后妈妈见贝儿意志非常坚定，就带他去见一位著名的芭蕾舞大师，希望能得到指点。大师是一位阔气的绅士，有着一幢自己的房子。贝儿一眼就认出来了，他就是戏里那个参孙。现在他的眼睛可是好好的，没有被那些非利士人剜掉。参孙用和蔼并愉快的眼光看着贝儿，让他站直身体，将足踝露出来。贝儿却把整个脚和腿都露出来给他看。芭蕾舞大师对贝儿的自然条件很满意，同意培养他。

贝儿就是这样走进舞蹈学校的。他得到了几件夏天穿的衣服和薄底舞鞋。看到他乖巧可爱的小模样，所有年龄较大的舞蹈女生都去亲吻他，好像要把他吞到肚子里去似的。

上课的时候，贝儿得稳稳地站住，将一条腿抬高又不至于倒下。同时他要学习踢腿，踢完左腿，再踢右腿。跟其他学生比起来，贝儿做这件事情并不觉得吃力。舞蹈老师欣赏地拍着他的肩膀说，他不久就可以参加演出了。他将在一出芭蕾舞剧中扮演一个小王子，戴着金色的王冠，被人抬在盾牌上。他很快参加了排练和预演。

正式演出那天，妈妈和祖母都来观看了。看到小贝儿在舞台上的表演，她们竟然都激动得哭了起来。贝儿在台上光华灿烂的景象中并没有看见妈妈和祖母，却发现富商一家坐在离舞台很近的一个包厢里。小小的费利克斯也坐在那里，戴着有扣子的手套，举着一副望远镜，俨然一位成年的绅士。他看见了舞台上戴着金冠的贝儿“王子”，“王子”也看见了他。这个美丽的夜晚把两个孩子的心拉近了。

几天以后，两个孩子在院子里相遇了，他们高兴地谈论起那晚的演出，虽然此时的贝儿已经不是金冠王子了。“到了礼拜天我就又要穿戴王子的衣服和



小费利克斯和父母坐在包厢里。

金冠了！”贝儿说。

虽然费利克斯没有再去看戏，但他却整晚都在想着这件事。他甚至希望自己也能像贝儿一样成为一名芭蕾舞演员。他可没有听过佛兰生小姐的经验之谈：“舞台的道路虽然美丽，但是长满了荆棘，开满了嫉妒之花！”即使听过这句话的贝儿现在也不能懂得

这句话的深刻含义。当然，他总有一天会懂。

舞蹈学校里的学生们并不都是安分的好孩子，虽然他们常常在后背插上翅膀扮演天使。有一个名叫玛莉·克纳路普的女孩，当她和贝儿一起扮演一些跑龙套的小角色时，就总是恶意地踩贝儿的脚背，好把他的袜子弄脏。还有一个喜欢恶作剧的男孩子，老是爱用针往贝儿的后背上刺。有一天他居然“错”吃了贝儿夹着肉丸子的面包，贝儿就只好吃他那什么也没有的面包了。

这类讨厌的事情实在太多了，简直不胜枚举，贝儿足足忍受了两年。但这些还不是最糟糕的。近期，有一个名叫《吸血鬼》的剧目准备上演。在这个舞剧里，那些比较小的学生都要打扮成吸血蝙蝠的样子。他们穿着黑色紧身衣，背上插着黑色的薄纱翅膀，用足尖奔跑，在地板上旋转，以表现出他们轻捷如飞的样子。本来这套表演贝儿是非常拿手的，不过他穿的那套连体紧身衣又旧又不结实，经不起这种大幅度的动作。因此，当他正在大家面前专注地表演的时候，哗啦一声，衣服后边裂开了一个大口子，从颈背一直裂到裤脚。于是他那不够尺寸的衬衫就全部露了出来。

所有的观众都大笑起来。贝儿已经感觉出来他衣服后边裂开了，但他仍然认真地继续旋转着、旋转